

2014 年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年会暨学术研讨会邀请函

尊敬的先生/女士：

由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主办、武汉大学法学院承办的 2014 年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年会暨学术研讨会定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—11 月 2 日在武汉市召开，主题为“中国国际经济法新发展暨纪念姚梅镇先生百年诞辰”，特邀请您参加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研讨议题

1. 中国特色国际经济法理论新探索
2. WTO 体制新发展及新案例研究
3. 区域贸易协定新发展与中国的实践及对策
4. 国际投资法新发展与中国外资法的重构及完善
5. 全球金融治理与国际金融体制改革
6. 国际税法新发展与中国涉外税收法律问题
7. 国际知识产权法新发展与中国知识产权法的完善
8. 国际海事法新发展与中国海商法的完善
9. 构建上海自贸区、“丝绸之路经济带”的相关法律问题
10. 姚梅镇先生学术思想及对中国国际经济法学的贡献

为了在研讨会期间开展更直接、更深入、更热烈的学术对话，敬请与会代表围绕上述议题积极撰文。

二、会期：2014 年 10 月 31 日（星期五）— 11 月 2 日（星期日）

三、会议地点：武汉大学法学院

四、报到

1. 时间：2014 年 10 月 31 日 8：00—22：00
2. 地点：武汉大学珞珈山庄一楼大厅；弘毅大酒店（武汉大学国际学术交流中心）一楼大厅
3. 费用：与会代表报到时请交会务费、资料费每人 800 元；住宿由会议统

一安排，费用自理；往返交通费用自理。

4. 与会代表（包括研究生代表）请务必持本邀请函原件报到，否则无法安排食宿。随行亲属食宿请自行安排。

五、论文提交与编辑

1. 为便利编辑会议论文集，全体与会代表务请在**2014年9月30日**之前，将论文用附件形式发送电子邮件到年会会务组论文邮箱：interforum2014@gmail.com，联系人：安营，电话：(027) 68756957，手机：13871076330。**逾期提交的论文，会议无法安排编入论文集，请作者自行打印并提交会议交流。**参会论文统一用WORD文档排版，A4页面，正文字体统一用五号宋体，认真校对无误后另请附上作者姓名、性别、出生年月、工作单位、职称职务、联系方式（通讯地址及邮政编码、电话、电子邮箱等）。

基于节能、节省开支和聚焦研讨重点等方面的考虑，会务组将根据研讨议题对所提交论文作必要的筛选，编辑论文选集或分集（纸质版）。按时提交的全部论文将编辑为论文全集（电子版）。

2、凡欲参加“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青年优秀论文奖”（详见“评奖方案”）评选的论文，除向年会会务组提交论文外，请务必将论文同时发至学会秘书处邮箱：csiel2007@hotmail.com，并在邮件及论文中注明“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青年优秀论文奖参评论文”。有关作者个人信息及联系方式等内容请不要在论文正文中出现，须另附页说明。论文参评的截止日期为**2014年9月30日**。联系人：房东，电话：(0592) 2181531，手机：13515968191。

六、会议注册

请务必于**2014年9月20日**之前将“注册登记表（见附件）”发送至interforum2014@gmail.com。

会务联系人：安营，(027) 68756957，手机：13871076330。

会务组学生：万维，15927469007；方晓燕，13016468529；黄应兵，13026186654。

逾期发送“注册登记表”者，请自行安排住宿。

预祝各位专家、学者、文友旅途平安、顺利！

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

武汉大学法学院

2014年6月3日

2014 年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年会暨学术研讨会注册登记表					
姓名		性别		职称/职务	
工作单位					
通讯地址				邮编	
酒店选择及住宿安排	<p>1、武汉大学珞珈山庄</p> <p>(1) 普通标间 (388 元/晚) 单人住 () 双人住 ()</p> <p>(2) 豪华标间 (428 元/晚) 单人住 () 双人住 ()</p> <p>(3) 单间 (428 元/晚) 单人住 ()</p> <p>2、弘毅大酒店(武汉大学国际学术交流中心)</p> <p>(1) 普通标间 (428 元/晚) 单人住 () 双人住 ()</p> <p>(2) 行政标间 (588 元/晚) 单人住 () 双人住 ()</p> <p>(3) 行政单间 (588 元/晚) 单人住 ()</p>				
论文题目/发言专题					
电话		传真		E-mail	

1、住宿说明

武汉大学珞珈山庄位于武汉大学文理学部，校内珞珈山脚下，离法学院步行约 6 分钟，相对方便，但房源有限。弘毅大酒店(武汉大学国际学术交流中心)位于武昌东湖路 136 号，东湖之畔，环境优美，若不堵车到法学院车程约 10 分钟，届时安排大巴接送至会场。

2、本地交通

(1) 武汉天河国际机场

乘坐机场巴士至“傅家坡客运站”(30 元)——乘坐 608 路至“珞珈山”站下车，步行约 1000 米至武汉大学珞珈山庄。

乘坐机场巴士至“傅家坡客运站”(30 元)——乘坐 701 路至“东湖路中南医院”站下车，步行约 200 米至弘毅大酒店。

乘坐机场巴士至“傅家坡客运站”(30 元)——乘坐出租车至武汉大学珞珈山庄或弘毅大酒店(约 20 元)。

乘坐出租车至武汉大学珞珈山庄或弘毅大酒店(约 120 元)。

(2) 武汉火车站

乘坐地铁 4 号线，在“中南路”站下车——换乘地铁 2 号线，在“街道口”站下车——乘坐出租车至武汉大学珞珈山庄或弘毅大酒店(约 15 元)。

乘坐出租车至武汉大学珞珈山庄或弘毅大酒店(约 50 元)。

(3) 武昌火车站

乘坐地铁 2 号线，在“街道口”站下车——乘坐出租车至武汉大学珞珈山庄或弘毅大酒店(约 15 元)

乘坐出租车至武汉大学珞珈山庄或弘毅大酒店(约 30 元)。

“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 2014 年年会青年优秀论文奖”

评奖方案

为促进青年国际经济法学者的学术研究活动，经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学会常务理事会议决定，特设立“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 2014 年年会青年优秀论文奖”。

一、奖项设置

设立一等奖（3 名以内），二等奖（6 名以内），三等奖（9 名以内）。由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颁发获奖证书。

一等奖获得者，各颁发奖金 1000 元；二等奖获得者，各颁发奖金 500 元；三等奖获得者，各颁发奖金 300 元。奖金由“厦门大学陈安国际法学发展基金会”提供。

获奖论文将选登于《国际经济法学刊》。

二、评奖原则和条件

以论文学术质量为唯一依据，宁缺毋滥。

参评者年龄限于 40 岁以下，即 1974 年 9 月 30 日后出生。

三、论文提交时间

参评论文提交的截止时间为 2014 年 9 月 30 日。

四、评审程序

参评论文一律实行双向匿名评审。

每篇论文均由两名评委进行评阅，出具评审意见并就拟评奖项等级提出建议。

在年会召开期间，由学会论文评审委员会研究确定获奖名单。

由学会秘书处负责论文评审的事务性工作。